保存年限: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:人事室 承辦人:何佩錡

電話: 07-7995678分機3150

傳真:07-7406665

電子信箱:girl742@kcg.gov.tw

受文者: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人字第106385688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原函及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(23801415\_10638568800A0C\_ATTCH1.pdf · 23801415\_10638568800A0C\_ATTCH2.pdf · 23801415\_10638568800A0C\_ATTCH3.od

t \ 23801415\_10638568800A0C\_ATTCH4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106年12月27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60190457B號

令訂定發布「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」1份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106年12月27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60190457E號

函辦理。

正本: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:本局各科室(均紙本)電で18-01-02次 交08:凝:28章